**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设计、施工简况**

（1）污水处理依托设施

项目废水主要为含油污水、生活污水。含油污水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及分析方法》（SY/T5329-2012）标准后回注地层，不外排。生活污水进入旱厕，最终由环卫部门回收利用。经调查，验收期间产生的废水得到了有效处理，不外排，对地表和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2）固体废物处理依托设施

站内固废的主要来源为污水处理流程中的污水沉降罐等设备排出的含油污泥，含油污泥暂存于临盘采油厂油泥砂贮存场，最终委托胜利油田金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置。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站内人员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1.2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验收过程见表1。

表1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过程一览表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程序流程 | 时间节点 |
| 临中污水站扩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 竣工时间 | 2019年1月15日 |
| 委托时间 | 2019年2月21日 |
| 现场踏勘、调查时间 | 2019年2月14-15日 |
| 检测时间 | 2019年2月25-28日 |
| 自主验收时间 | 2019年7月17日 |
| 竣工公示时间 | 2019年1月15日 |
| 报告公示时间 | 2019年8月9日 |
| 信息平台公示时间 | 2019年9月12日 |
| 批复文件时间 | 2017年8月16日 |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2.1.1 环保组织机构**

建设单位QHSE管理科负责项目的环保专业技术综合管理，机关各业务部门按各自环保管理职责负责分管业务范围内的环保管理。

在施工期，项目管理部门设置专门的环保岗位，配备一名环保专业人员，负责监督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及环保工程的检查和预验收，负责协调与环保、土地等部门的关系，以及负责有关环保文件、技术资料的收集建档。由项目经理部委托工程监理单位，监督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具体落实设计中环保工程和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环保措施的实施。

在生产运营期，由建设单位QHSE管理科统一负责本项目的环保管理工作，临中污水站设置专职环保员，负责环保文件和技术资料的归档，协助进行环保工程的验收，负责运营期间的环境监测、事故防范和外部协调工作。

**2.1.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为规范采油厂应急管理工作，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反应速度、应对能力、整体协调水平，临盘采油厂制定了《临盘采油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在胜利油田分公司安全环保处备案，在总体应急预案中明确了采油厂应急组织机构。

**2.1.3关于“环评批复中提出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该项目环评批复未提出其他要求。

**3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的整改内容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整改情况，具体如下

**3.1报告表中提出的原有工程整改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原有工程整改。

**3.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整改情况**

根据本项目验收报告表的意见，采油厂采取以下措施

（1）落实现有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切实做到责任到人，确保项目环境污染物排放达标，切实做到污染物均能实现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环境管理，使污染物尽量消除在源头。加强职工对环境保护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将环境管理纳入生产管理轨道上，最大限度地减少资源的浪费和对环境的污染。

（3）加强厂区绿化，美化环境，降低污染。